

证券代码：603665

证券简称：康隆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发布的要求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

2024年3月和2024年12月，财政部分别编写发行了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》和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（财会〔2024〕24号），其中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，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，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和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。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。

2、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3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除上述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

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4、会计政策变更审议程序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更加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